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建毅腾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创生物”）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及《投资协议》。基于公司在生物大分子治疗、预防及诊断的研发、生产等方面拥有深厚的研发技术实力和完备的生产能力，腾创生物在宠物药品临床需求、药物靶点分析和筛选等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为了充分利用双方各自资源和优势，双方将在宠物治疗类、预防类、诊断类生物制品等领域全面开展深入合作，实现战略共赢。同时，公司将以现金出资投资参股腾创生物，成为腾创生物的重要参股股东。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建毅腾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建毅腾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BTR33J3U
法定代表人	曹子建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	上海市徐汇区嘉川路245号3号楼50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

	<p>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三) 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同意,互为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均遵守互利共赢、同等优先的原则,甲方为乙方提供相关的宠物各类生物制品的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及产品生产等服务,双方共同推动宠物药品、疫苗及宠物诊断制品的快速发展。

(四) 合作模式

甲、乙双方约定在宠物相关治疗、预防、诊断领域的生物制品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合作产品包括宠物抗体药、宠物疫苗、宠物诊断试剂、多肽制剂等。

甲方为乙方提供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工艺研究、生产服务。双方届时协商在合作领域内就不同合作项目及合作方式另行签署协议。具体包括宠物生物制品的合作开发,委托开发,委托生产等,双方利用各自领域内的技术及资源优势,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宠物生物制品市场。

二、《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了加快实现“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生物公司”的愿景,加快推进公司在宠物生物制品领域的战略布局,充分利用公司多元化生物医药技术平台优势及丰富的生产能力,公司与腾创生物签署了《投资协议》。公司本次以现金方式向腾创生物出资,将成为腾创生物的重要参股股东。

(二) 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 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必要性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公司推进宠物生物制品领域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是公司持续聚焦前沿高新生物技术并提供多维度的优质产品和服务的重要体现。未来，通过与腾创生物的深度合作，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元化生物技术平台优势及丰富的生产能力，深入研究与开发更多的宠物相关治疗、预防、诊断领域的生物制品，为我国宠物诊疗市场提供更多的优质产品和服务。

本次投资事项预计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将发挥积极正向的作用，但具体影响将根据合作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定。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是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达成的框架性约定。随着本次战略合作的后续推进，双方将在本次协议的基础上就具体合作项目或产品另行协商签署协议。因此，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届时的正式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的具体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